

附件3

抗疫特别国债抗疫相关支出领域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抗疫特别国债抗疫相关支出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						
地方主管部门	峨边彝族自治县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峨边彝族自治县卫生健康局、峨边彝族自治县民政局、峨边彝族自治县经济和信息化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02	602	100%			
	其中:中央补助	602	602	100%			
	地方资金	134	134	100%			
	其他资金	312.51	312.51	100%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对企业复工复产、物流、电价等补贴(抗疫相关支出), 缓解企业因疫情经营困难等问题, 支持企业复工复产, 解决企业职工因疫情失业等问题; 有效缓解物价上涨对低收入群体基本生活的影响。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对企业复工复产、物流、电价等补贴(抗疫相关支出), 缓解企业因疫情经营困难等问题, 支持企业复工复产, 解决企业职工因疫情失业等问题; 有效缓解物价上涨对低收入群体基本生活的影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集中隔离点个数(个)	1	1		
			医疗设备采购数(台)	27	27		
			防护用品采购套数(套)	376160	376160		
			脱贫个数(个)	9	9		
			稳定社会就业人数(人)	622	622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补助(人次)	132225	132225		
		质量指标	采购医疗设备防护用品等是否验收合格	是	是		
			时效指标	是否一个月内批复到具体执行单位	是	是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群体满意度	是	是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涉及金额, 如没有请填写无。

1.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 地方各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总额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 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100%、80%、60%、40%、20%五个等级进行自我评价, 地方各级主管部门汇总时, 按照资金总额加权平均计算。
4.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预算中支出科目发生额, 支付到商品和服务供应商或者用款单位形成的实际支出。
5. 资金使用单位填报项目绩效, 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汇总时按照绩效目标填报。

附件3

抗疫特别国债公共卫生领域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中央医院业务综合楼及附属设施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					
地方主管部门		峨边彝族自治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200	1200	100%			
	其中:中央补助	1200	1200	100%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善公共卫生和医疗事业发展,完善公共卫生和医疗服务体系,提高疾病防控和医疗救治服务能力(项目总投资金额6567万元,其中抗疫债1200万)。		完善公共卫生和医疗事业发展,完善公共卫生和医疗服务体系,提高疾病防控和医疗救治服务能力(项目总投资金额6567万元,其中抗疫债1200万)。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医院床位增加数(床)	100	120		
			医院等医疗机构新建、改扩建面积(平方米)	67000	15866.66		
			完工项目/采购项目是否验收合格	是	是		
			是否一个月内批复到具体执行单位	是	是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数(万人)	13	13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满意	满意	
	说明: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地方各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设置实际完成值,地方各级主管部门汇总时,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4.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支付到商品和劳务供应者或者收款单位形成的实际支出。

5.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填报,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附件3

抗疫特别国债老旧小区改造领域绩效目标自评表

转移支付(项目)		四川省乐山市峨边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住宅楼小区等17个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民政部					
地方主管部门		峨边彝族自治县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峨边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其中:中央补助	1000	1000	100%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城镇老旧小区改造任务,为建立现代社区居民生活服务体系,满足人们基本生活的现代化需求			完成城镇老旧小区改造任务,为建立现代社区居民生活服务体系,满足人们基本生活的现代化需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小区数量(个)	3	3		
			改造建筑面积	40000	4446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开工目标完成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家庭户数(户)	512	512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群体满意度	是	是			
说明	乐山市审计局组织对峨边彝族自治县直达资金进行审计(含抗疫特别国债):老旧小区改造项目1000万元,2020年9月24日,峨边彝族自治县人民政府批准同意用于“峨边彝族自治县背街小巷环境提升总承包项目”,以上调整未明确背街小巷项目列入老旧小区改造的具体建设内容和投资额、国债资金安排金额。县政府对“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用于峨边彝族自治县背街小巷环境提升总承包项目”进行了重新批复,列明了改造的具体建设内容、投资额、国债资金安排金额。						

- 注:1.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 2.定量指标,地方各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 3.定性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实际完成值,地方各级主管部门汇总时,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 4.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支付到商品和劳务供应者或者用款单位形成的实际支出。
- 5.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填报,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附件3

抗疫特别国债污水垃圾处理等生态环境治理工程领域绩效目标自评表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峨边彝族自治县城郊污水处理及管网建设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					
地方主管部门		峨边彝族自治县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峨边彝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337	177.48	52.66%		
	其中:中央补助		337	177.48	52.66%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善污水工程设施建设,完善城市功能,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完善污水工程设施建设,完善城市功能,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水污染治理工程数(个)		2	2	
		质量指标	完工项目是否验收通过		否	否	项目正在推进。下一步,将倒排工期,推进项目实施,确保6月完成建设任务,并投入运行。
	时效指标	是否一个月内批复到具体执行单位		是	是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数(人)		1500	1500			
生态效益指标	是否符合环境保护要求		是	是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群体满意度		满意	满意		
说明							
乐山市审计局组织对峨边彝族自治县对直达资金(含抗疫特别国债)进行审计,2020年10月27日,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通过直接支付方式支付200万元至县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支付85.59万元,剩余114.41万元结存在该公司银行账户。县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加快城郊污水处理及管网建设项目,并将结余资金缴回了县财政直达资金专户。							

注:1.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地方各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实际完成值,地方各级主管部门汇总时,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4.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支付到商品和劳务供应者或者收款单位形成的实际支出。

5.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填报,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附件3

抗疫特别国债交通基础设施建设领域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县交通运输局道路灾毁抢险救灾工程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交通运输部				
地方主管部门		峨边彝族自治县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峨边彝族自治县交通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821	2821	100%	
	其中:中央补助		2821	2821	100%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G245绕城路、S309线峨美路共6处道路灾毁抢险救灾,为公众安全出行和公路畅通安全提供保障			G245绕城路、S309线峨美路共6处道路灾毁抢险救灾,为公众安全出行和公路畅通安全提供保障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 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里程数	33	33	
		质量指标	完工项目是否验收通过	是	是	
		时效指标	是否一个月内批复到具体执行单位	是	是	
	成本指标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拉动投资(万元)	11518	11518	
		社会效益 指标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满意 度 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社会群体满意度	是	是		
						
说明 无						

-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 地方各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 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实际完成值, 地方各级主管部门汇总时, 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4.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 支付到商品和劳务供应者或者用款单位形成的实际支出。
5.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填报, 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附件3

抗疫特别国债高标准农田基础设施建设领域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峨边彝族自治县2020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					
地方主管部门		峨边彝族自治县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峨边彝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640	640	100.00%		
	其中:中央补助		640	640	100.00%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保障粮食安全,促进农业可持续发展。			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保障粮食安全,促进农业可持续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高标准农田建设面积(亩)	2133	2133		
		质量指标	工程建设是否达到设计要求	是	是		
	时效指标	是否按计划完成投资	是	是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数(人)	2600	26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群体满意度	满意	满意			
说明:无							

- 注:1.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 2.定量指标,地方各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 3.定性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实际完成值,地方各级主管部门汇总时,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 4.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支付到商品和劳务供应者或者用款单位形成的实际支出。
- 5.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填报,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